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NGTA

Rongta Technology (Xiamen) Group Co., Ltd.

容大合眾(廈門)科技集團股份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81)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容大合眾(廈門)科技集團股份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發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董事會其他目前可得資料，本集團預期錄得本期間淨虧損不超過人民幣7.0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淨利潤約人民幣14.4百萬元。

由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利潤轉為於本期間錄得虧損乃主要由於(其中包括)(i)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與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相比，因本公司股份於2025年6月在聯交所上市，本期間產生非經常性上市開支；(ii)因(a)部分客戶的項目審批階段進度較慢，及(b)本集團客戶在產品交付前對產品規格提出進一步改進而導致收益減少；(iii)研發開支增加。撇除本期間產生的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的影響，本集團的本期間淨利潤預期將不少於人民幣9.5百萬元。儘管如此，董事認為，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繼續與信譽良好的客戶開發項目，並繼續努力經營業務，同時獲取銷售訂單。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參考本集團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未經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閱或確認或經本公司核數師審計或審閱，故有待落實及可予調整。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應參閱本公司本期間的中期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於2025年8月底刊發。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容大合眾(廈門)科技集團股份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許開明

中國，2025年8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許開明先生、許開河先生及林燕琴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駿華博士、于小偶博士及黃立勤博士。